

证券代码：688720

证券简称：艾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9月7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62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66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33,334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2月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561号），确认截至2023年12月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增加22,033,334.00元，注册资本由66,100,000.00元变更为88,133,334.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6,100,000股变更为88,133,334股。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为准。

###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现将《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的名称变更为《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条款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以发起方式设立，由昆山艾森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以发起方式设立，由昆山艾森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3年9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3.3334万股，于2023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万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资本为：8,813.3334万元人民币
第十八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8,813.3334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草案）》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股份公司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等条款作出相应的修改，向公司登记机构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审批、变更、备案事宜。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无须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及备案的情况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